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sion Fam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允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5)

自願公告

最新業務發展

分別與同濟大學及上海交通大學

就石墨烯基電化學儲能器件之技術開發合作協議

本自願公告乃由本公司董事會作出，載述本集團最新業務發展資料。

如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本集團公告中所示，海洋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採用本集團生產的石墨烯產品已成功研發石墨烯鋅粉防腐底漆，並且達到國家富鋅底漆的標準要求。國內多家有興趣的行業投資者正主動與本集團聯絡洽談，以尋求相關塗料技術的合作發展。本集團正在洽談選擇合作夥伴。

基於上述應用產品的成功研發，亦為了更好的推廣本集團的石墨烯產品及進入相關市場，本集團擬在石墨烯產品應用研發上，與相關高校、研究中心展開更多技術研發合作，以快速拓展及佔據石墨烯產品市場。

訂立技術合作協議

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九日欣然宣佈，本公司於中國之全資附屬公司無錫泰科與上海交通大學及同濟大學就石墨烯快充式長壽命基電化學儲能器材開發分別訂立技術開發協議，合作履行的期限由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目的

研發石墨烯快充式長壽命基電化學儲能器材，特別針對應用於電動汽車的低成本節能型的儲能器，希望可以達成「充電十分鐘，續航兩小時」的目標。

與同濟大學合作的研究將著重於(1)開展石墨烯作為導電添加劑在電化學儲能材料應用的研究；(2)快充式長壽命電化學儲能材料化學體系設計；及(3)電極材料製備與儲能器件製造工藝開發。

與上海交通大學合作的研究將著重於(1)快充式長壽命電化學儲能器材材料化學體系設計；(2)電極材料製備與儲能器件製造工藝開發；及(3)快充式儲能器材的安全性評估與系統集成技術。

營運

無錫泰科將承擔研發與應用的營運費用(上海交通大學及同濟大學行業專家之報酬除外)，而上海交通大學及同濟大學將負責委派其行業專家來領導及進行研發快充式長壽命基電化學儲能器材。

知識產權

在技術合作協議期內就石墨烯快充式長壽命石墨烯基電化學儲能器材聯合開發的任何新開發成果／新技術的知識產權申請權將歸本集團所有，且本集團將優先擁有上述新開發成果／新技術秘密的使用權。

訂立技術開發合作協議的原因及益處

上海交通大學方面的項目負責人為馬紫峰「馬教授」，上海交通大學特聘教授、博士生導師，中聚電池研究院院長。馬教授為現任上海交通大學學術委員會委員、能源研究院副院長、電化學與能源技術研究所所長，兼上海電化學能源器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主任、中國化工學會儲能工程專業委員會主任委員、中國電工技術學會超級電容器與儲能技術專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中國化學會電化學專業委員會委員、中國化工學會化學工程專業委員會委員。馬教授於2003年入選上海市「曙光學者」；2004年入選首批教育部「新世紀優秀人才支持計劃」；2007、2013年兩次被國家科技部聘為「973計劃」首席科學家，2009年入選上海市「優秀學科帶頭人」和全國「寶鋼優秀教師獎」。馬教授於2001年起擔任《Journal of New

Materials for Electrochemical Systems》、《化工學報》、《電化學》、《高校化學工程學報》和《儲能科學與技術》等期刊編委。馬教授長期從事電化學能量儲存與轉換、新能源材料制備過程工程理論、鋰電池技術研究。馬教授主持完成國家973計劃項目、863計劃重點項目、國家自然科學基金項目及企業合作項目20多項，發表SCI論文200多篇，獲得上海市科技進步三等獎1項，中國發明專利授權50多項。

同濟大學方面的項目負責人為楊曉偉「楊教授」，同濟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楊教授於2011年獲得上海交通大學博士學位；及2013年獲得上海市優秀博士學位論文。楊教授於2009-2014年在澳大利亞Monash大學從事研究工作；2015年被聘為科技部青年973項目首席科學家(2015CB965000)；2016年入選上海市曙光學者，獲得中國化工學會侯德榜化工科學技術青年獎。楊教授長期從事超級電容器等電化學儲能材料和器件的研究工作。截至目前，在國際重要學術期刊上發表學術論文30餘篇，其中包括Science、Adv Mater、Angew Chem Int Ed、Energy Environ Sci、Chem Mater、Nano Energy和Chem Euro J等材料、化學和能源領域國際權威期刊，獲批一項PCT專利，合著一部英文專著。

本集團認為基於兩位項目負責人在相關行業的聲望、地位及成就，與上述兩所高校的合作可(a)使本集團於迅速演變且良莠不齊的石墨烯領域中脫穎而出；(b)運用石墨烯基電化學儲能器材的研究成果輔助加速本集團本身之石墨烯生產及佔據市場份額；及(c)鼓勵更多學者或科學家深入研究石墨烯，從而有助於進一步更廣泛地展現石墨烯的工業及商業價值，其後可於更多媒界推廣使用石墨烯，長遠於行業以至本集團均有裨益。

本集團在石墨烯基電化學儲能器材應用方向上，率先從需求日益擴大的電動汽車市場方面入手，希望可以達成「充電十分鐘，續航兩小時」的目標。往後將會繼續研究發展至

電氣設備，軍事及航天設施等高能量大功率的電子產品領域，進一步拓展石墨烯產品市場。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技術合作協議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並認為此技術合作協議為日後石墨烯應用的研發奠定基礎。

上市規則的涵義

有關以上合作協議事項的適用百分比率均少於5%。本公佈乃由本公司在自願基礎上作出。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應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允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技術合作協議」	指	本公司與分別與上海交通大學及同濟大學就建立石墨烯研發與應用聯合工程實驗室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二日的合作協議

「無錫泰科」 指 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全資子公司無錫泰科納米新材料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允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哲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周哲先生及謝曉濤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陳國寶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譚德機先生、黃繼東先生及王偉軍先生。